

簽 於 通識教育學院

日期：107年3月14日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主旨：有關健行科技大學推廣教育中心徵求2018年僑務委員會
海外青年語文研習班華語師資資訊，擬於學院網站公告
周知，並轉知所屬各中心，請核示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文轉院內各中心、語言中心知悉，並於電子公佈欄公告
周知，請有意願者逕依規定辦理。
- 二、陳閱後文存查。

第二層 決行	
承辦單位	會辦單位 決行
校務基金運用 行政組員 王郁宜 0314 0943	通識教育學院 院長 劉柏宏 0314 1028

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健行學校財團法人健行科技大學 函

機關地址：32097桃園市中壢區健行路229號
聯絡人：余淑貞
電子信箱：ysc@uch.edu.tw
聯絡電話：03-4581196分機3781
傳真電話：0982462305

受文者：國立勤益科技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3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健推字第107000262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文宣(附件一 1071200326_1_ATTCH1.jpg)

主旨：本校推廣教育中心徵求2018年僑務委員會海外青年語文
研習班華語師資，請公告周知。

說明：

一、課程期間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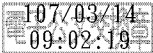
(一)印尼班自2018年06月17日至07月10日，時間:每週一到
週四0900~16:00。

(二)新加坡班自2018年11月12日至11月28日，時間:每週一
到週四0900~16:00。

二、相關資格條件與報名資訊請參閱附件檔。

三、本案承辦人:余淑貞小姐，電話:03-4581196分機3781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

校長 李 大 偉

國立勤益科技大學



1070052513 107/3/14

擴大徵求 WE WANT YOU! 華語文師資!!

資格

1. 國語標準，為本國公民。
2. 大學畢業(含)以上。
3. 相關修業及教學(具有下列學經歷背景者優先依序考慮)
 - A. 500小時以上之華語文教學時數
 - B. 華語文教學相關系所畢業生
 - C. 取得對外華語文教學能力認證證書者
 - D. 華語文師資培訓課程90小時以上或修習華語文師資培訓課程180小時以上者
 - E. 華語文教學研究所相關研究生修畢課程2年以上者



繳交資料 (所有繳交資料皆以電子檔透過電郵繳交)

1. 個人履歷(請至本公告下方下載附件簡歷表電子檔)，檔名請設定「(應徵者全名)履歷」。
2. 相關證明與證書：請掃描相關文件並以JPEG格式存檔，每個圖檔大小以1MB為上限
 - (1) 大學(含)以上畢業證書影本：教育部認可之學歷，國外學歷請附上駐外單位或辦事處之學歷認證證明影本。
 - (2) 華語文教學年資及教學時數證明正本(由任職單位出示之證明)
 - (3) 華語文教學進修證明文件：華語文相關研習課程、數位課程研習、進修時數、或課程學分等。
 - (4) 對外華語文教學能力認證證書
 - (5) 外語能力證書
3. 教學狀況概述：一張A4內容，字體12，含從事華語教學之動機、理念或感想，及教學班上學生人數、國籍等；若無華語教學經驗，請敘述對華語教學認識與從事教學動機。
4. 個人自傳。

報名與收件方式

1. 請先上網報名<https://goo.gl/HVXc1u>。
2. 再將相關學經歷證明資料(1-5項)一律以[電郵]郵寄至：ysc@uch.edu.tw
1071200326_1_ATTCH1.jpg 華語文教學儲備教師：(應徵者全名)。